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担保情况：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子公司河南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大参林”）、茂名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名大参林”）、西安欣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康大药房”）向银行申请总计 16,4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的议案》，2021 年公司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本次担保为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拟为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期限为一年的综合授信额度 3.6 亿元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

“河南大参林”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2,4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河南大参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 2,400 万元人民币。

“茂名大参林”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12,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为“茂名大参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共不超过 12,000 万元人民币。

尚未使用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 2.16 亿元人民币，此额度根据子公司实际需要的情况分配，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欣康大药房”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为扣除保证金或存单、票据等质押后的敞口额度），由本公司为“欣康大药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度共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

以上授信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承贴现、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非融资性保函、保理等业务，授信业务、期限及额度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由公司授权董事长柯云峰代表公司签署本次担保的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人情况

1、河南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郑州市二七区陇海中路 50 号

法定代表人：晋付祥

主要业务：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河南大参林”100%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河南大参林”资产总额为 20,921.5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7,229.60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7,229.6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3,691.93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9,065.44 万元，净利润-475.59 万元。

2、茂名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茂名市双山二路 51 号

法定代表人：吴辉燕

主要业务：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茂名大参林”100%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茂名大参林”资产总额为 137,608.62 万元，负债总额为 82,910.46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82,910.4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54,698.16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8,674.81 万元，净利润 16,695.41 万元。

3、西安欣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80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灞桥区长乐东路 2999 号京都国际 2 号楼 3 层

法定代表人：房志明

主要业务：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本公司持有“欣康大药房”51%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欣康大药房”资产总额为 6,604.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883.05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883.05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2,721.01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751.91 万元，净利润 640.03 万元。

三、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类型	反担保情况	期限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河南大参林	2,400	连带保证担保	无	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茂名大参林	12,000	连带保证担保	无	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欣康大药房	2,000	连带保证担保	无	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合 计	16,400			

注：欣康大药房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51%，公司本次为欣康大药房银行授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欣康大药房剩余 49%持股股东并未签署连带责任担保协议。

四、股东大会意见

上述公司申请为子公司担保事项已经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计 16,4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担保系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子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上述担保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03,700 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额度合计 120,1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总额占公司 2020 年末净资产的 21.55%。

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7 日